**委托书**

委 托 人（考生）： 身份证号：

被委托人： 身份证号：

本人（委托人） 因 原因

不能亲自前往贵单位办理2023年常州市天宁区区属学校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(不进编)资格复审事宜，特委托 同志全权代表本人办理相关业务事宜，期间办理签署的所有文件本人全部认可，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。

委托时间：自签字之日起至上述事项办完为止。

委托人（签名）：

被委托人（签名）：

 日期： 年 月 日